

证书号第11354263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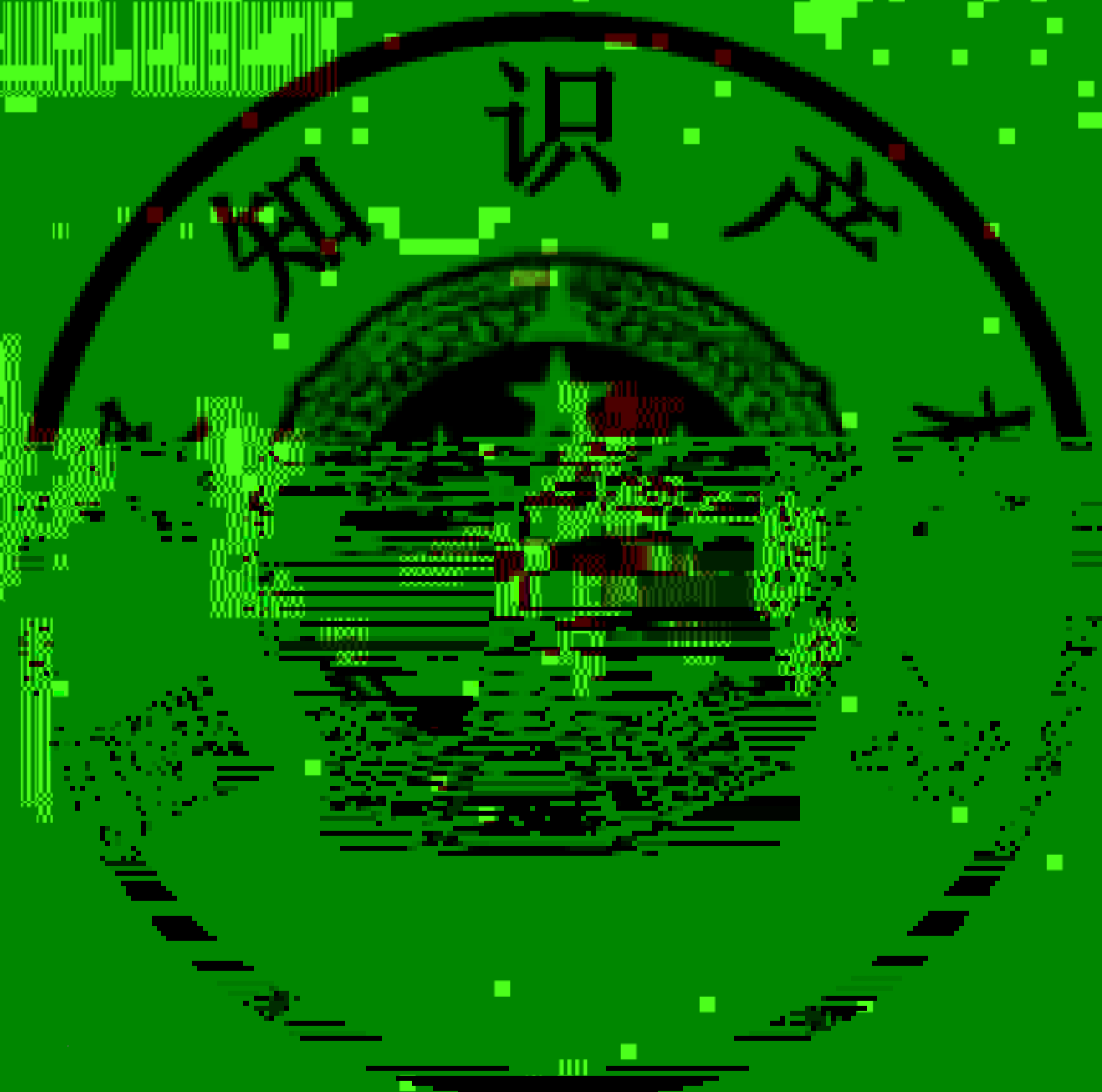


发明专利
发明专利权
发明专利权
发明专利权

发明专利权
发明专利权
发明专利权
发明专利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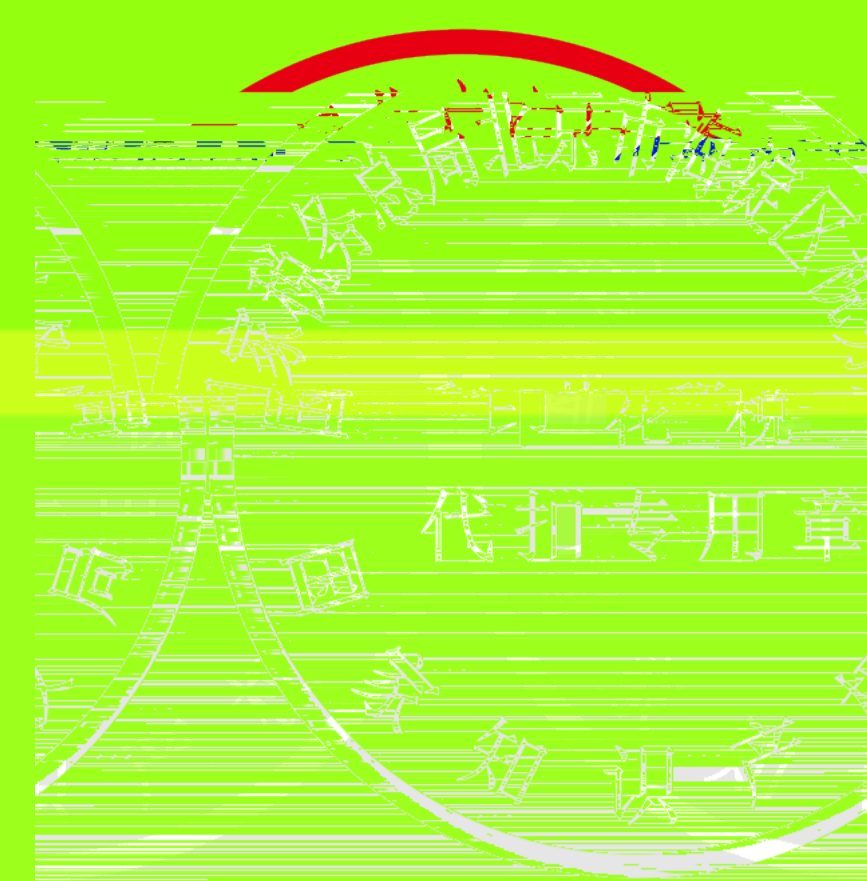
发明专利权
发明专利权
发明专利权
发明专利权

国家知识产权局
SIPO



国家知识产权局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通知书第1035422号

专利权人应当按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缴纳年费。未按时缴纳的，应当在每年11月20日
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人姓名/名称、地址、发明人姓名如下：

申请人：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165号

100710